附件2

全省中小学生“红色文化知识竞赛”活动方案

一、活动主题

传承红色基因 培养时代新人

二、活动对象

全省中小学生

三、活动时间

2021年3月至10月

四、活动安排

活动分小学、初中、高中三组，有校级初赛、县市级复赛、省级决赛三个阶段, 其中省级决赛设有个人赛和团体赛，具体安排如下：

1.校级初赛：3-5月

各中小学校组织学生学习省教育厅免费发放的江西省《红色文化》地方课程教材，组织教师讲好红色文化课，深入挖掘红色文化核心价值，推动红色精神薪火相传。在此基础上，学校组织学生通过“江教在线”微信公众号进行线上答题（答题时间为4月1日-4月30日），参与学生比例不低于80%，并开展校内选拔（省教育厅将于4月底提供校级笔试电子版试题），推荐选手参加县市级复赛活动。

2.县市级复赛：6-9月

各县（市、区）教育局组织笔试，选拔选手参加市级现场复赛，参加复赛名额由各设区市教育局根据省级决赛名额（推荐名额见附表）进行相应比例分配；各设区市教育局以现场笔试和竞答的方式选拔参加省级决赛人员，未经过市级复赛的选手不得进入省级决赛。县市级复赛笔试试题由省教育厅统一命题。

3.省级决赛：10月

10月，省教育厅将以集中笔试和现场竞答的方式进行省级决赛，个人赛根据集中笔试成绩分小学组、初中组、高中组评选出一、二、三等奖若干名。团体赛由各地市从小学、初中、高中分别选出2名选手（共6名学生）组成代表队进行现场竞答，根据团体得分评选出一、二、三等奖集体奖，活动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各地各校组织上好红色文化课以及红色文化知识竞赛现场活动照片发送至活动邮箱314132292@qq.com。组织学生线上答题和校级初赛、县（市）级复赛的情况将作为评选先进单位、先进学校的重要依据。

附表：全省中小学生“红色文化知识竞赛”推荐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推荐名额设区市、省直管县（市） | 小学笔试 | 初中笔试 | 高中笔试 | 团体现场竞答 | 合 计 |
| 南昌市 | 18 | 18 | 18 | 每个地市小学、初中、高中各2名 | 60 |
| 九江市 | 18 | 18 | 18 | 60 |
| 景德镇市 | 8 | 8 | 8 | 30 |
| 萍乡市 | 10 | 10 | 10 | 36 |
| 新余市 | 8 | 8 | 8 | 30 |
| 鹰潭市 | 8 | 8 | 8 | 30 |
| 赣州市 | 22 | 22 | 22 | 72 |
| 宜春市 | 18 | 18 | 18 | 60 |
| 上饶市 | 18 | 18 | 18 | 60 |
| 吉安市 | 18 | 18 | 18 | 60 |
| 抚州市 | 18 | 18 | 18 | 60 |
| 赣江新区 | 2 | 2 | 2 | 名额纳入南昌市 | 6 |
| 省直管县(市） | 各2名 | 各2名 | 各2名 | 名额纳入区域所属地市 | 36 |
| 总计 | 600 |

五、奖项设置

个人组笔试分小学组、初中组、高中组，对获得一、二、三等奖的学生及指导教师（每名学生最多1名指导教师）予以表彰；团体赛根据各地市代表队现场竞答总得分评出集体奖一、二、三等奖，颁发集体奖牌，获集体奖的每名学生和指导老师均颁发证书。

六、有关要求

1.各地各校要广泛发动，充分调动广大中小学生的积极性，以此活动为契机，丰富活动形式，培植学生爱党爱国爱家乡情怀，传承红色基因。

2.各设区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要提前谋划，统筹安排复赛工作，于9月25日前按照推荐名额，完成本地选拔并推荐参加省级总决赛选手,将选手报名表、组织情况佐证材料（市级活动文件、获奖通报、复赛现场照片等），报送至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2101室（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赣江南大道2888号），联系人:周新兴,电子版发送至邮箱：314132292@qq.com，联系电话：0791-86765135。

江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1年2月19日印发